东莞市长安实验小学设计项目需求书

一、项目总则

（一）项目名称

东莞市长安实验小学（长安镇实验小学二期工程-低年级教学楼1、报告厅2）图纸设计

（二）项目背景

长安镇实验小学二、三期工程。位于东莞市长安 镇莲湖路 55 号，项目概算总投资 5760.49 万元，2018 年 5 月动工，2021 年 10 月完工。二期建设内容主要包括：低年 级教学楼 1，地上 5 层，框架结构，占地面积 2206 平方米， 建筑面积 7540 平方米，建筑高度 20.4 米，完工后增加 10 个教学班、450 个学位；报告厅 2，地上 1 层，框架结构， 占地面积 1154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1128 平方米，建筑高度 8.45 米；室外运动场 3，占地面积 9000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约为 534.78 平方米，包含新建 200 米田径场跑道 1 条、 足球场 1 个、篮球场 4 个、地上 1 层看台 2 个；三期建 设内容主要包括：体育馆，地上 3 层，框架结构，占地面 积 2508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5452.07 平方米，建筑高度 16.7 米。（本次仅对二期建设项目进行进行采购）

长安实验小学为人员密集型公立学校，属于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》（住建部令第 51 号）明确的特殊建设工程（总建筑面积＞2500 ㎡的学校教学楼），需严格执行消防设计审查+

施工全过程管控+消防验收全流程，确保符合国家及东莞市消防规范，保障师生安全 。

（三）项目服务范围

涵盖校园建筑（低年级教学楼、报告厅）的报建图（含建筑设计、消防设计、装修设计、未完善部分其它工程设计）以及现场勘查后需要调整的所有专业的施工图。

（四）核心目标

设计合规：通过东莞市住建局消防设计审查，取得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》和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文件技术服务机构技术审查报告》 。

二、项目建设单位与服务单位要求

（一）建设单位

东莞市长安镇实验小学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，负责提供基础资料、协调现场、配合现场勘查、支付款项。

（二）服务单位（乙方）资质要求

设计资质：具备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）乙级及以上资质，且在东莞市住建局信用档案备案 。

三、设计需求

（一）设计范围

1. 建筑防火：防火分区划分、疏散走道/楼梯/出口设计、防火门/防火墙/防火卷帘设置、耐火等级复核。

2.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：室外消火栓、室内消火栓、消防水池、

消防水泵、管网布置设计。

3.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：教学楼、办公楼、食堂等区域喷头布置、管网、报警阀组设计。

4.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：烟感/温感探测器、手动报警按钮、声光报警器、消防控制室、联动控制设计。

5. 防排烟系统：楼梯间/前室正压送风、走廊/房间排烟系统设计。

6. 应急照明与疏散指示：应急灯具、疏散指示标志、备用电源设计。

7. 灭火器配置：各区域灭火器选型、数量、布置设计。

8. 消防电气：消防设备供电、配电线路敷设、电气防火设计。

（二）设计成果要求

1. 全套消防设计图纸（蓝图+电子档）：含总平面图、建筑防火图、各系统图、设备布置图、管网走向图等，加盖设计单位资质章及注册消防工程师签章。

2. 消防设计说明：含设计依据、工程概况、各系统设计参数、材料设备选型、防火措施说明。

3. 特殊消防设计（如需）：涉及超限/特殊构造时，编制专项设计文件，含国际标准中文译本、应用实例、产品说明，配合专家评审 。

（三）设计审查申报

1. 建设单位负责整理全套申报资料，通过广东政务服务网或东莞市民服务中心窗口提交，申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。设计单位根据审图提出需求对图纸进行设计修改。

2. 时限：资料齐全后 1 个工作日内提交，跟踪审批进度，5 个工作

日内取得初步审查意见 。

3. 整改配合：审查不合格时，1 个工作日内完成图纸修改并重新报审，直至通过。

四、验收标准与成果交付

（一）成果交付

1. 纸质资料：全套设计图纸（各 5 套，装订成册并盖章）；
2. 电子资料：所有纸质资料扫描件、图纸 CAD 格式文件（U 盘存储 1 份）；

五、附件（需提供）

1. 服务单位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复印件；
2. 项目报价单（分项列明费用）。